

11.4 联合体协议（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7-6 联合体协议（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中国旅游研究院（文化和旅游部数据中心）、安徽经典市场调查咨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项目组（联合体名称）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2026-2027年江西省文化文物和旅游抽样调查统计及大数据监测分析项目（项目名称），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旅游研究院（文化和旅游部数据中心）为联合项目组（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牵头人中国旅游研究院（文化和旅游部数据中心）承担项目主体工作，承担份额占到项目总金额的 57.82%；联合体成员一安徽经典市场调查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抽样调查工作，承担份额占到项目总金额的 42.18%。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中国旅游研究院（文化和旅游部数据中心）（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成员一名称：安徽经典市场调查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